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16-070 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事项的 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16年11月2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控股股东国风集团有限公司增持股份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233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要求公司就2016年11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相关问题向控股股东国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风集团”）进一步核实，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经向国风集团问询核实，现将《问询函》主要内容和回复披露如下：

一、根据《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国风集团增持系“基于对西藏旅游未来发展前景的认同，同时，为了进一步巩固控股地位，维护企业持续稳定发展”。请国风集团进一步明确本次增持公司股票的目的及后续安排。

国风集团回复：

国风集团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多年来持续看好西藏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和西藏旅游行业的发展空间。在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会议以及西藏自治区十三五规划中建设三个世界级旅游目的地景区的契机之下，上市公司正努力在西藏旅游行业重新整合的过程中巩固优势、弥补短板、进一步实现做大做强。作为控股股东，国风集团持续看好并支持上市公司在做强旅游主业方面的努力。

为巩固控股股东地位、维护上市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国风集团于2016年7月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增持上市公司股票至37,827,625股，占总股本的20.00%（详见上市公司公告：2016-061号）；2016年9月至11月，国风集团再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信托计划嵌套资管计划的方式在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增持上市公司股票至47,284,493股，占总股本的25.00%（详见上市公司公告：2016-069号）。

国风集团拟长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国风集团不会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根据《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披露，“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对已拥有权益的股份进行处置”。请国风集团明确说明是否存在对持有公司股份的增减持计划或安排，如有，请补充披露拟增持或减持的数量或金额。

国风集团回复：

基于对上市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进一步巩固控股股东地位，国风集团未来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如下：

1、拟增持股份的种类：上市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2、拟增持股份的数量：国风集团拟增持比例不低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8%；

3、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设定具体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拟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201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期间，共计 6 个月；

5、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筹资金或通过“渤海信托·国风聚和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筹集；“渤海信托·国风聚和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投资的“前海开源鼎信 1 号资管计划”之详情请参见 2016 年 11 月 26 日披露的《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第三章第四节“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信托计划和投资资产管理计划的基本情况”。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国风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8 日